

附件 2

工业园区常态化监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工业园区常态化监管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龙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预算金额	400 万	其中： 财政拨款	400 万	其它 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在 2017 年的专项整治基础上，全面推进工业园区整治，有效夯实工业园区安全管理能力，提高安全管理水平，从源头上提高企业准入门槛，切实改变工业园区“只收租、不监管”的乱象。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预算 400 万元，实际中标金额总计 359.1096 万元，计划年底前完成。			已完成				
产出目标（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已对 336 家园区完成整治（原定 350 家，后面有 14 家因为拆迁等原因取消），年内完成全面排查。			已完成				
效益目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形成高压、严管的常态化监管模式，有效督促工业园区管理方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通过每季度上门排查、指导、服务不少于 4 次，形成安全生产“紧箍咒”。			已完成				

填表人：简丹

联系电话：

备注：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

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专业监管服务项目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项目名称	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专业监管服务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周期	1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预算金额	300万	其中：财政拨款	300万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对辖区不少于203家危化品使用企业进行每月不少于2次的专业监管服务。					
绩效内容	目标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投入目标 （包括单位成本、总成本、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	300万		292.6万			
产出目标 （包括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工作时效等）	监管企业203家（184家危化使用企业、19家涉氨企业，其中15家企业搬迁），每天指定5个项目组，每组配置一名注安师，每组每天完成2-3家企业，做到隐患排查覆盖率100%，隐患整改率100%，区局重要指示传达率100%。		已完成			
效益目标 （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等）	消除隐患、减低企业风险、降低事故率、全面提升企业安全基础管理，强化安全风险意识，教会企业会辨识，能辨识生产安全中碰到的安全隐患，同时会进行风险分级管控，推动企业主动落实安全主体责任		已完成			

填表人：李勇

联系电话：

备注：每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表